

今年，我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完工211个，28个小区正在改造建设中。老旧小区改造跑出“加速度”的背后，是我们在审批制度改革上所下的“深功夫”。

2020年4月，《进一步简化宁波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流程和环节的实施意见（试行）》（以下简称《意见》）的发布，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开通了一条“绿色通道”。《意见》对审批流程和环节简化优化做了相关规定，《意见》实施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效率大幅提升，审批时间大大缩短，老旧小区改造进程不断提速。

# 审批制度改革助推 老旧小区改造跑出“加速度”



## 简化优化审批流程 项目审批速度不断刷新



“我对改造后的成果充满期待，因为这个项目实施得很用心。”近日，在位于鄞州区东钱湖街道泰和家园的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施工现场，居民监督员吴佩丽说。当前，泰和家园小区改造施工已进行到扫尾阶段，计划春节前能够全面完工。

今年4月，泰和家园小区被列入鄞州区第二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清单，小区改造涉及15幢房屋、696户居民。针对泰和家园小区因建成年代久远存在的部分楼房破损、配套服务功能缺失等问题，鄞州区决定对该小区进行改造提升，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屋顶檐沟翻新、外立面改造、楼道整治、公共设施改造、围墙整治、路面改造、绿化改造、监控升级等。

今年，鄞州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涉及36个小区，分两个批次实施，总建筑面积约290万平方米，

涉及11个街道、925幢房屋、33051户居民。今年4月20日，鄞州区第二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二合一”报审；4月30日，完成初步设计评审、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工作；7月6日，完成初步设计评审批复并于当日施工开标。仅三个月不到的时间，鄞州区第二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部完成了审批流程，进入施工阶段。

三个月左右的项目审批时间再次创造了老旧小区改造审批改革的“新速度”。按照《进一步简化宁波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流程和环节的实施意见（试行）》，对于政府补助的改造项目，具备一定条件的可以合并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批复，仅审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流程及环节进一步得到了优化。优化后的报审方

式，不仅精简了申报材料，做到了材料内容明确、数量统一、模板清晰，也节约了相关部门及企业的办事成本。

我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三年行动开展以来，鄞州区从以往“镇街为主体”的实施模式，升级为“住建局统筹、鄞开集团实施、镇街协调”的“三位一体”创新模式，贯彻执行相关简化优化审批流程。

审批效率的提升对推动整体项目前进起到了重要作用。“正所谓‘万事开头难’，我们鄞州区在练就自身内功的同时，也实实在在地享受到了老旧小区改造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红利’。”鄞开集团项目负责人朱贝说，通过采用模拟审批、并联审批、平行同步等创新工作方式，高质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减轻对居民生活的影响，切实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明确六项审批事项清单 “绿色通道”助推审批提速增效

今年是我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攻坚之年。截至目前，我市211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完工，建筑面积1087.58万平方米，28个小区正在抓紧改造，涉及建筑面积186.26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跑出“加速度”的背后，得益于审批“绿色通道”的开通。

改造工作启动以来，我市成立了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进一步简化宁波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流程和环节的实施意见（试行）》，结合我市实际，建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绿色通道，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和环节。

自《意见》实施以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效率跃上新的台阶，审批时间大大缩减，改造进程显著加快，审批制度改革成为老旧小区改造提速增效的“催化剂”。

海曙区是宁波中心城区，也是

最老的城区之一，其内拥有数量庞大的老旧小区。今年，海曙区旧改工程涉及小区82个，涉及改造面积约450万平方米，改造任务重、时间紧。

项目审批作为改造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前期工作的审批效率对推动整体项目前进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为了落实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海曙区成立老旧小区改造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推进旧改工作，按照省、市文件精神，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前期工作进度。

按照《意见》，从立项申报到规划申报，再到施工申报、竣工申报阶段，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已经简化为六项事项，大大减少了资料的重复提交。

得益于审批制度上的优化，海曙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加速前进。根据《海曙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海曙区根据实际情况，对限额以下项目实行“三合一”审批（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

报告和初步设计批复），对限额以上项目实行“二合一”（审批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报告），大大缩短了审批时间。

对涉及外墙改造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海曙区借助初步设计会议平台，以意见单代替“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和“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受益于施工许可证“绿色通道”，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取消了施工图审查环节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申请环节，建设单位只需提交业主改造意愿的表决证明材料、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承诺书等，对无法提供的材料，通过居民意见表、街道承诺等多种形式替代，保证了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目前，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相关审批事项纳入了省投资在线审批监管3.0平台进行申报、审批，建设单位进入该平台后按照“维修改建类项目”进行阶段申报，相关材料在平台中实现共享、简化。

## 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近年来，为畅通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市住建局在审批制度改革上下足了“功夫”，并取得了一系列优秀的成果：2018年国务院营商环境建设项目申报指标大督查中，我市建设工程开工便利度审批时间为全国最短；2019年全国营商环境试评价中我市的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成绩为“优秀”；在2020年浙江省最新发布的营商环境调查中，我市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所有二级指标位居全省第一位；2020年全国营商环境评价中，宁

波市办理建筑许可指标在参评的80个城市中排名13，在我市18个评价指标取得的成绩（全国排名）中位列第6。

这些成果的取得，得益于我市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上的持续创新与突破。今年以来，我市住建局开展整改落实“回头看”，根据《关于印发宁波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甬政发〔2018〕73号）和《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甬政办发

〔2019〕67号）等文件要求以及中央巡视组的巡查问题清单，如“宁波有的县（市、区）‘最多跑一次’改革存在着让企业无所适从的问题，有的审批互为前置、相互制约，如消防审核意见书和施工许可互为前置条件”“投资项目审批程序仍然繁琐，大多靠代办员或中介代办”的问题，推进整改落实，通过建设单位座谈、各区县市实地调研、查阅各项审批案卷等多种形式，逐条检验改革措施落实情况，持续做好跟进汇报工作。

徐卓蔚 郑勇 沃洁妮 颜丽英 张彩娜 文/图

